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440111202301963 号  
穗规划资源地证(2023)25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日期 二〇二三年五月三十日

用地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敬老院
项目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敬老院
批准用地机关	广州市人民政府
批准用地文号	(1984)城地批字第562号
用地位置	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广从八路736号
用地面积	地表总面积:壹万肆仟肆佰捌拾陆平方米(其中净用地面积14486平方米。)
土地用途	社会福利用地
建设规模	/
土地取得方式	划拨

附图及附件名称

附图以440111-2023-0014《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电子监管号:4401002023A01201)附图为准

根据《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解决我市公共服务设施确权登记历史遗留问题的若干意见的通知》(穗规划资源字(2019)317号)、(1984)城地批字第562号文、不动产(土地)权籍调查表(2022土23B629)、穗府云规划资源审(2023)15号文、440111-2023-0014《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电子监管号:4401002023A01201)核发此证。

项目代码:2020-440111-85-01-004999

遵守事项

-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
-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属违法行为。
-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